

2022 年度
许昌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单位决算

二〇二三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许昌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概况

一、单位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许昌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概况

一、单位职责

因单位职责涉密，不予公开。

二、机构设置

许昌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内设机构6个，包括：办公室、规划财务科、军队转业干部移交安置和就业创业科、复员退伍军人移交安置和军休服务管理科、优抚和褒扬科、市双拥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许昌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单位决算包括：本级决算（1个）。

纳入本单位2022年度单位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1个，具体是：

1. 许昌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许昌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2022 年度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526.1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38.8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2,601.8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20.6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1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526.18	本年支出合计	58	2,681.4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55.27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0
	30			61	

总计	31	2,681.45	总计	62	2,681.45
----	----	----------	----	----	----------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许昌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526.18	2,526.18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8.83	38.83	0.00	0.00	0.00	0.00	0.00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1.56	1.56	0.00	0.00	0.00	0.00	0.00
2012906	工会事务	1.56	1.56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7.27	37.27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7.27	37.2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46.55	2,446.5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4.09	24.0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35	2.3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74	21.7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9	退役安置	14.00	14.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14.00	14.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0	临时救助	42.08	42.0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42.08	42.0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2,366.38	2,366.3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801	行政运行	414.05	414.0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99.50	1,099.5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804	拥军优属	95.93	95.9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756.90	756.9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0.64	20.6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0.64	20.6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57	10.5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0.07	10.0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15	20.1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15	20.1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15	20.15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许昌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681.45	517.77	2,163.68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8.83	38.83	0.00	0.00	0.00	0.00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1.56	1.56	0.00	0.00	0.00	0.00
2012906	工会事务	1.56	1.56	0.00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7.27	37.27	0.00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7.27	37.27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01.81	438.14	2,163.67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4.09	24.09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35	2.35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74	21.74	0.00	0.00	0.00	0.00
20809	退役安置	131.43	0.00	131.43	0.00	0.00	0.00
2080903	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	29.63	0.00	29.63	0.00	0.00	0.00

2080904	退役士兵管理教育	74.12	0.00	74.12	0.00	0.00	0.00
20809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1.64	0.00	1.64	0.00	0.00	0.00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26.04	0.00	26.04	0.00	0.00	0.00
20820	临时救助	42.08	0.00	42.08	0.00	0.00	0.00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42.08	0.00	42.08	0.00	0.00	0.00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2,404.21	414.05	1,990.16	0.00	0.00	0.00
2082801	行政运行	414.05	414.05	0.00	0.00	0.00	0.00
2082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35.05	0.00	1,135.05	0.00	0.00	0.00
2082804	拥军优属	98.21	0.00	98.21	0.00	0.00	0.00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756.90	0.00	756.9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0.64	20.64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0.64	20.64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57	10.57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0.07	10.07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15	20.15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15	20.15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15	20.15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许昌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526.1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38.83	38.83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601.82	2,601.82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0.65	20.65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15	20.15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526.18	本年支出合计	59	2,681.45	2,681.45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155.27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155.27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2,681.45	总计	64	2,681.45	2,681.45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许昌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2022 年度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681.45	517.77	2,163.6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8.83	38.83	0.00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1.56	1.56	0.00
2012906	工会事务	1.56	1.56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7.27	37.27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7.27	37.27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01.81	438.14	2,163.6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4.09	24.09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35	2.35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74	21.74	0.00
20809	退役安置	131.43	0.00	131.43
2080903	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	29.63	0.00	29.63
2080904	退役士兵管理教育	74.12	0.00	74.12
20809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1.64	0.00	1.64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26.04	0.00	26.04
20820	临时救助	42.08	0.00	42.08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42.08	0.00	42.08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2,404.21	414.05	1,990.16
2082801	行政运行	414.05	414.05	0.00
2082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35.05	0.00	1,135.05
2082804	拥军优属	98.21	0.00	98.21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756.90	0.00	756.9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0.64	20.64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0.64	20.64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57	10.57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0.07	10.07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15	20.15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15	20.15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15	20.15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单位：许昌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30.2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2.1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72.39	30201	办公费	7.14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93.21	30202	印刷费	2.47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63.55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1.26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2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34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2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2.80	30206	电费	2.4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3.08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0.97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9.59	30209	物业管理费	0.26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31	30211	差旅费	2.14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20.1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5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7.27	30214	租赁费	0.09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4.10	30215	会议费	0.39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2.47	30217	公务接待费	0.19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32.4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56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1.86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2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7.34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23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17			
人员经费合计		474.36	公用经费合计					43.4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许昌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2022 年度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 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说明：我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许昌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说明：我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许昌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0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71	0.00	1.20	0.00	1.20	0.51	1.71	0.00	1.20	0.00	1.20	0.5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2681.45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403.07 万元，下降 13.07%。主要原因是退役士兵养老保险接续工作结束，项目资金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入合计 2526.18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526.18 万元，占 10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支出合计 2681.4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17.77 万元，占 19.31%；项目支出 2163.68 万元，占 80.69%；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2681.45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403.07 万元，下降 13.07%。主要原因是退役士兵养老保险接续工作结束，项目资金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总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681.45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100.00%。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403.07 万元，下降 13.07%。主要原因是退役士兵养老保险接续工作结束，项目资金减少。

(二) 结构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681.45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38.83 万元，占 1.4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2601.81 万元，占 97.03%；卫生健康支出（类）20.64 万元，占 0.77%；住房保障支出（类）20.15 万元，占 0.75%。

(三) 具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2557.65 万元，支出决算为 2681.4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4.84%。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群众团体事务（款）工会事务（项）年初预算数为 1.56 万元，决算数 1.5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 0.00 万元，决算数 37.27

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未休假补贴及平安建设奖未列入预算。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数为 2.36 万元，决算数 2.3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5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病退职工正式待遇减少，月休养费减少。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 19.69 万元，决算数 21.7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0.4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 2021 年 10 月工资调整，缴费基数增加。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项)年初预算数为 0.00 万元,决算数 29.63 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上级补助军休用房资金未列入本级预算。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退役士兵管理教育（项）年初预算数为 0.00 万元，决算数 74.12 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上级补助退役士兵管理教育费未列入本级预算。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军队转业干部安置（项）年初预算数为 0.00 万元，决算数 1.64 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上级补助的军队转业干部补助经费未列入本级预算。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其他退役安置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 0.00 万元，决算数 26.04 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助科目调整。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临时救助（款）临时救助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 0.00 万元，决算数 42.08 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完善慰问资金审批手续，部分慰问对象资格取消。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数为 2326.90 万元，决算数 414.0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7.7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困难企业军转干部补助经费、计划分配军转干部进高校、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助金市级配套资金年初预算列入行政运行项目经费。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数为 170.00 万元，决算数 1135.0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67.68%, 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双拥工作经费 170 万元, 执行时困难企业军转干部补助经费、转业士官待分配期间生活费及保险列入此项。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拥军优属（项）年初预算数为 0.00 万元, 决算数 98.21 万元, 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部队随军未就业家属人员年初不确定, 生活补助资金不确定未纳入预算。

1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 0.00 万元, 决算数 756.90 万元, 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企业军转干部补助经费年初预算为行政运行项目经费, 未列入此项目。

1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数为 9.63 万元, 决算数 10.57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109.76%, 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 2021 年 10 月增资, 缴费基数增大。

1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数为 9.17 万元, 决算数 10.07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109.81%, 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 2021 年 10 月增资, 缴费基数增大。

1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数为 18.34 万元, 决算数 20.15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109.87%, 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 2021 年 10 月增资, 缴费基数增大。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517.77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474.36 万元, 主要包括: 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 43.41 万元, 主要包括: 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2 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 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2 年度没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安排的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1.71万元，支出决算为1.7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2022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与预算数无差异。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00万元，占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1.2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占70.18%；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5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占29.82%。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决算数与预算数无差异。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为1.20万元，支出决算为1.2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决算数与预算数无差异。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00万元，购置车辆0台。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1.20万元。主要用于公车运行维护费、保险和出差路桥费。2022年期末，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辆。

3.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0.51 万元，支出决算为 0.5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预算数无差异。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00 万元。2022 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51 万元。主要用于省市退役军人事务学习交流工作、双拥模范城迎检工作接待。2022 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7 个、来宾 49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43.41 万元，较 2021 年度下降 109.30 万元，下降 71.57%，主要原因是政府购岗人员工资 2021 年科目为机关运行费中的委托业务费，2022 年经济科目为人员经费。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2 年期末，我单位共有车辆 1 辆，其中：省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我单位认真贯彻市委、市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相关要求，全面深化预算绩效管理理念，积极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各项工作。建立了预算决策有评估、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应用的预算绩效管理机制，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不断提升。

（二）整体绩效自评结果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我单位对本单位 2022 年度的整体支出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进行了自评。

1. **单位整体绩效自评。**涉及预算资金 10040.62 万元。自评得分为 97.54 分，等次为优。从单位整体自评情况来看，退役军人工作完成度高，切实维护退役军人合法权益，深入推进双拥共建工作，提高移交安置工作质量，全面推行公开透明的“阳光安置”，建立伤残退役士兵接收安置责任制度。

2. 项目绩效自评。基于项目预期目标的实现程度，我单位对2022年度单位预算项目支出（含单位参与分配的转移支付）开展进行绩效自评，涉及项目19个，项目金额10958.29万元。其中：

（1）企业军转干部生活困难补助，自评得分为99.57分，等级为“优”。安排科学、拨付合规、使用规范，维护了企业军转干部队伍的稳定，提高了他们的生活质量，提升了他们的幸福感和归属感。

（2）2022年义务兵优待金，自评得分为100.00分，等级为“优”。安排科学、拨付合规、使用规范，及时足额下达义务兵优待金，确保了义务兵优待政策落到实处。

（3）双拥活动工作经费，自评得分为99.90分，等级为“优”。安排科学、拨付合规、使用规范，加强了军政军民团结，进一步增进全市党政军民关系，在全市掀起拥军优属、拥政爱民的新高潮，做好新时代双拥工作，推动双拥工作更好服务党和国家工作大局。

（4）2022年优抚对象补助经费，自评得分为100.00分，等级为“优”。安排科学、拨付合规、使用规范，及时足额下达义务兵优待金，确保义务兵优待政策落到实处。

(5) 下达 2022 年退役安置省级补助资金，自评得分为 100.00 分，等级为“优”。安排科学、拨付合规、使用规范，通过拨付军队退休人员医疗补助，让军休退休人员病有所医，确保他们的合法权益。

(6) 提前下达 2022 年优抚对象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自评得分为 100.00 分，等级为“优”。安排科学、拨付合规、使用规范，通过发放优抚对象抚恤补助资金，使优抚对象等人员的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

(7) 下达 2022 年义务兵优待金市级配套资金，自评得分为 100.00 分，等级为“优”。安排科学、拨付合规、使用规范，及时足额下达义务兵优待金，确保义务兵优待政策落到实处。

(8) 退役士兵待安置期间生活补贴及保险费用，自评得分为 94.07 分，等级为“优”。安排科学、拨付合规、使用规范，保证退役军人安置工作健康运行、使退役军人生活等方面得到有效保障。

(9) 提前下达 2022 年优抚对象医疗保障经费预算的通知，自评得分为 100.00 分，等级为“优”。安排科学、拨付合规、使用规范，通过发放优抚对象医疗补助资金，对优抚对象参保缴费、住院和门诊费用进行补助，有效帮助解决优抚对象医疗难问题。

(10) 下达 2022 年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助市级配套资金，自评得分为 100.00 分，等级为“优”。安排科学、拨付合规、使用规范，通过拨付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助金，使自主就业退役士兵按规定享受补助。

(11) 下达 2022 年优抚对象医疗保障经费预算的通知，自评得分为 100.00 分，等级为“优”。安排科学、拨付合规、使用规范，通过发放优抚对象医疗补助资金，对优抚对象参保缴费、住院和门诊费用进行补助，有效帮助解决优抚对象医疗难问题。

(12) 下达 2022 年优抚对象抚恤和生活补助市级配套资金，自评得分为 97.65 分，等级为“优”。安排科学、拨付合规、使用规范，已经通过发放优抚对象抚恤补助资金，使优抚对象等人员的基本生活得到了有效保障。

(13) 2022 年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助资金，自评得分为 100.00 分，等级为“优”。安排科学、拨付合规、使用规范，使自主就业退役士兵按规定按时享受补助。

(14) 提前下达 2022 年省级优抚对象补助经费预算，自评得分为 98.61 分，等级为“优”。安排科学、拨付合规、使用规范，通过发放优抚对象抚恤补助资金，使优抚对象等人员的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

(15) 2022 年退役安置补助经费预算，自评得分为 100.00 分，等级为“优”。安排科学、拨付合规、使用规范，已经通过下拨军队离退休人员经费，提高接收军队离退休干部及其家属、遗属，以及无军籍职工各项待遇，维护服务管理机构正常运转。

(16) 下达 2022 年优抚对象补助经费预算，自评得分为 100.00 分，等级为“优”。安排科学、拨付合规、使用规范，通过发放优抚对象抚恤补助资金，使优抚对象等人员的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

(17) 下达 2022 年无军籍职工生活补贴市级配套资金，自评得分为 98.69 分，等级为“优”。安排科学、拨付合规、使用规范，通过下拨无军籍职工经费，提高无军籍职工生活待遇，保持无军籍职工群体稳定。

(18) 提前下达 2022 年退役安置补助经费，自评得分为 100.00 分，等级为“优”。安排科学、拨付合规、使用规范，提高接收军队离退休干部及其家属、遗属，以及无军籍职工各项待遇，维护服务管理机构正常运转。

(19) 慰问边海防官兵经费，自评得分为 99.76 分，等级为“优”。安排科学、拨付合规、使用规范，已经通过走访慰问退役军人，维护了军人队伍的稳定和谐，以实际行动服务大局，服务社会。

从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来看，项目绩效自评情况良好。

（三）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根据工作实际，主管部门未选取我单位项目开展重点绩效评价。

单位整体自评表

单位名称		许昌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整体支出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单位预算总额（万元）		3741.9	10040.62	6812.87	10	67.85	7.54		
	资金来源：（1）政府预算资金		3741.9	9631.73	6403.98	-	66.49	-		
	（2）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	-		
	（3）单位资金		0	408.89	408.89	-	100	-		
年度履职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维护退役军人权益，深入推进双拥共建工作，提高移交安置工作质量，全面推行公开透明的“阳光安置”，建立伤残退役士兵接收安置责任制，确保按时完成移交接收任务，努力实现退役军人服务全覆盖。				保障了维护退役军人权益，深入推进双拥共建工作，提高了移交安置工作质量，全面推行公开透明的“阳光安置”，建立了伤残退役士兵接收安置责任制，已确保按时完成移交接收任务，实现了退役军人服务全覆盖。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实际完成情况					
	企业军转干部解困资金	维护企业军转干部队伍的稳定，提高他们的生活质量			已维护企业军转干部队伍的稳定，提高了他们的生活质量。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投入管理指标	工作目标管理	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	相关	100%	1.5	1.5	0.00%		
			工作任务科学性	科学	100%	1.5	1.5	0.00%		
			绩效指标合理性	合理	100%	1.5	1.5	0.00%		
	投入管理指标	预算和财务管理	预算编制完整性	完整	100%	1.5	1.5	0.00%		
			专项资金细化率	≥100%	100%	1.5	1.5	0.00%		
			预算执行率	≥90%	100%	1.5	1.5	0.00%		
			预算调整率	≤10%	10%	1.5	1.5	0.00%		

			结转结余率	≤20%	20%	1.5	1.5	0.00%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100%	1.5	1.5	0.00%		
			政府采购执行率	≥100%	100%	1.5	1.5	0.00%		
			决算真实性	真实	100%	1.5	1.5	0.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100%	1.5	1.5	0.00%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100%	1.5	1.5	0.00%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公开	100%	1.5	1.5	0.00%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100%	1.5	1.5	0.00%		
			绩效管理	绩效目标编制完成率	100%	100%	1.5	1.5	0.00%	
				绩效监控完成率	100%	100%	1.5	1.5	0.00%	
				绩效自评完成率	100%	100%	1.5	1.5	0.00%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	100%	100%	1.5	1.5	0.00%	
	评价结果应用率	100%		100%	1.5	1.5	0.00%			
	产出指标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	企业军转干部解困资金执行到位率	100%	100%	15	15	0.00%		
		履职目标实现	企业军转干部解困资金按月拨付率	100%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履职效益	企业军转干部稳定性保障率	≥95%	100%	18	18	0.00%			
	满意度	退役军人满意度	≥95%	100%	17	17	0.00%			
总分						100	97.54			

项目单位自评表

项目名称		企业军转干部生活困难补助(上级出台的配套及奖补支出)									
主管部门		许昌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许昌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1898.6			1736.85		1662.06	10	95.69	9.57
	政府性预算资金		1898.6			1736.85		1662.06	-	95.69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	-
	单位资金		0			0		0	-	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按照部门预算编制和资金管理辦法的要求,做好预算编制、指标安排等工作。			5	5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支付资金。			5	5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下达预算的科目和项目执行,专款专用。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该资金已纳入绩效管理,科学合理确定绩效目标,开展绩效监控。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维护企业军转干部队伍的稳定,提高他们的生活质量,提升他们的幸福感和归属感。				维护了企业军转干部队伍的稳定,提高了他们的生活质量,提升了他们的幸福感和归属感。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 指标	经济成本 指标	企业军转干部全年需 医疗补助资金	≤12 万元	12 万元	2.5	2.5	0.00%	
		在职、下岗（失业）、 退休企业军转干部需 解困解困资金	≤1820.6 万元	1605.06 万元	2.5	2.5	0.00%	
		企业军转干部全年需 体检费	≤36 万元	30 万元	2.5	2.5	0.00%	
		新增部分企业军转干 部需解困资金	≤30 万元	15 万元	2.5	2.5	0.00%	
	社会成本 指标							
	生态环境 成本指标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解困政策的在职 困难企业军转干部人 数	≤9 人	9 人	6	6	0.00%	
		享受解困政策的下岗 （失业）困难企业军 转干部人数	≤3 人	3 人	6	6	0.00%	
		享受解困政策的退休 困难企业军转干部人 数	≤750 人	750 人	6	6	0.00%	
	质量指标	解困资金发放准确率	100%	100%	6	6	0.00%	
	时效指标	按月拨付及时性	及时	100%	6	6	0.00%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企业军转干部队伍	保持稳定	100%	25	25	0.0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困难企业军转干部满意度	≥95%	100%	5	5	0.00%
	总分					100	99.57	

项目单位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2年义务兵优待金						
主管部门	许昌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许昌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0	133.6	133.6	10	100	10
	政府性预算资金	0	133.6	133.6	-	100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	-
	单位资金	0	0	0	-	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按照部门预算编制和资金管理的要求,做好预算编制、指标安排等工作。	5	5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支付资金。	5	5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下达预算的科目和项目执行，专款专用。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该资金已纳入绩效管理，科学合理确定绩效目标，开展绩效监控。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及时足额下达义务兵优待金，确保义务兵优待政策落到实处。				已经及时足额下达义务兵优待金，确保了义务兵优待政策落到实处。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上级下达义务兵优待金	133.6 万元	133.6 万元	10	10	0.0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义务兵家庭优待金发放人数	≤1336 人	1336 人	10	10	0.00%	
		质量指标	义务兵家庭优待金发放达标率	100%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义务兵家庭优待金按时发放率	100%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适龄青年参军积极性的促进作用	积极促进	100%	25	25	0.0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义务兵级亲属满意度	100%	100%	5	5	0.00%	
总分					100	100		

项目单位自评表

项目名称	双拥活动工作经费（重点一事一议支出）						
主管部门	许昌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许昌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170	122.96	121.78	10	99.04	9.9
	政府性预算资金	170	122.96	121.78	-	99.04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	-
	单位资金	0	0	0	-	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按照部门预算编制和资金管理辦法的要求，做好预算编制、指标安排等工作。	5	5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支付资金。	5	5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下达预算的科目和项目执行，专款专用。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该资金已纳入绩效管理，科学合理确定绩效目标，开展绩效监控。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加强军政军民团结，进一步增进全市党政军民关系，在全市掀起拥军优属、拥政爱民的新高潮，做好新时代双拥工作，推动双拥工作更好服务党和国家工作大局。				加强了军政军民团结，进一步增进全市党政军民关系，在全市掀起拥军优属、拥政爱民的新高潮，做好新时代双拥工作，推动双拥工作更好服务党和国家工作大局。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享受爱国拥军固长城专项救助活动经费	≤30万	30万	2.5	2.5	0.00%	
			拥军支前等工作经费	≤40万	8.39万	2.5	2.5	0.00%	
			情系边海防等慰问经费	≤25万	8.39万	2.5	2.5	0.00%	
			慰问驻许部队、许昌舰、许昌连经费	≤75万	75万	2.5	2.5	0.0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爱国拥军固长城专项救助活动人数	100人	100人	7.5	7.5	0.00%	
			慰问驻许部队、许昌舰、许昌连单位个数	11个	11个	7.5	7.5	0.00%	
质量指标		资金按规定足额拨付率	100%	100%	7.5	7.5	0.00%		

	时效指标	按时拨付及时性	及时	100%	7.5	7.5	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军政军民关系	保持稳定	100%	25	25	0.0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官兵满意度	≥95%	100%	5	5	0.00%	
总分					100	99.9		

项目单位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2年优抚对象补助经费（第一批）						
主管部门	许昌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许昌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0	1454	1454	10	100	10
	政府性预算资金	0	1454	1454	-	100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	-
	单位资金	0	0	0	-	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况	安排科学性	按照部门预算编制和资金管理辦法的要求，做好預算编制、指标安排等工作。	5	5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支付资金。	5	5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下达預算的科目和项目执行，专款专用。	5	5					
	預算绩效管理情况	该资金已纳入绩效管理，科学合理确定绩效目标，开展绩效监控。	5	5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及时足额下达义务兵优待金，确保义务兵优待政策落到实处。				及时足额下达义务兵优待金，确保义务兵优待政策落到实处。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 指标	经济成本 指标	义务兵优待金补助经 费	1454 万元	1454 万元	10	10	0.00%	
		社会成本 指标							
		生态环境 成本指标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义务兵家庭优待金发 放人数	≤1500 人	1500 人	10	10	0.00%	
		质量指标	资金发放准确率	100%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性	及时	100%	10	10	0.00%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适龄青年参军积极性的促进作用	积极促进	100%	25	25	0.0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义务兵家庭满意度	100%	100%	5	5	0.00%
	总分					100	100	

项目单位自评表

项目名称	下达 2022 年退役安置省级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许昌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许昌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0	0.11	0.11	10	100	10
	政府性预算资金	0	0.11	0.11	-	100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	-
	单位资金	0	0	0	-	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按照部门预算编制和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做好预算编制、指标安排等工作。	5	5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支付资金。	5	5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下达预算的科目和项目执行，专款专用。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该资金已纳入绩效管理，科学合理确定绩效目标，开展绩效监控。	5	5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拨付军队退休人员医疗补助，让军休退休人员病有所医，确保他们的合法权益。				通过拨付军队退休人员医疗补助，让军休退休人员病有所医，确保他们的合法权益。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 指标	经济成本 指标	下达2022年退役安置 省级补助资金	0.11万元	0.11万元	10	10	0.00%	
		社会成本 指标							
		生态环境 成本指标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军队退休人员人数	85人	85人	10	10	0.00%	
		质量指标	补助足额拨付率	100%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补助及时拨付率	100%	100%	10	10	0.00%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军队退休人员医疗	落实保障	100%	25	25	0.00%	
生态效益 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军队退休人员满意度	≥95%	100%	5	5	0.00%	
总分						100	100		

项目单位自评表

项目名称	提前下达 2022 年优抚对象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							
主管部门	许昌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许昌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0	4823	4823	10	100	10	
	政府性预算资金	0	4823	4823	-	100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	-	
	单位资金	0	0	0	-	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按照部门预算编制和资金管理方法的要求,做好预算编制、指标安排等工作。	5	5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支付资金。	5	5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下达预算的科目和项目执行,专款专用。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该资金已纳入绩效管理,科学合理确定绩效目标,开展绩效监控。	5	5				
年度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通过发放优抚对象抚恤补助资金，使优抚对象等人员的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				通过发放优抚对象抚恤补助资金，使优抚对象等人员的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提前下达2022年优抚对象补助经费	4823万元	4823万元	10	10	0.0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优抚对象抚恤补助资金发放人数	≤7000人	1296人	10	10	0.00%	
		质量指标	各类优抚对象抚恤补助标准按规定执行率	100%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优抚对象抚恤补助资金及时拨付率	100%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优抚对象生活情况	有效改善	100%	25	25	0.0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优抚对象满意度	≥95%	100%	5	5	0.00%		

	总分	100	100		
--	----	-----	-----	--	--

项目单位自评表

项目名称		下达 2022 年义务兵优待金市级配套资金					
主管部门		许昌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许昌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0	1456.24	1456.24	10	100	10
	政府性预算资金	0	1456.24	1456.24	-	100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	-
	单位资金	0	0	0	-	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按照部门预算编制和资金管理方法的要求,做好预算编制、指标安排等工作。		5	5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支付资金。		5	5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下达预算的科目和项目执行,专款专用。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该资金已纳入绩效管理,科学合理确定绩效目标,开展绩效监控。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及时足额下达义务兵优待金,确保义务兵优待政策落到实处。			及时足额下达义务兵优待金,确保义务兵优待政策落到实处。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下达 2022 年义务兵优待金市级配套资金	1456.24 万元	1456.24 万元	10	10	0.0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义务兵家庭优待金发放人数	≤1336 人	1336 人	10	10	0.00%
		质量指标	资金发放准确率	100%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按月拨付及时性	及时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适龄青年参军积极性的促进作用	积极促进	100%	25	25	0.0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义务兵亲属满意度	100%	100%	5	5	0.00%
总分					100	100		

项目单位自评表

项目名称		退役士兵待安置期间生活补贴及保险费用（上级出台的配套及奖补支出）										
主管部门		许昌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许昌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127			127		51.69	10	40.7	4.07
		政府性预算资金		127			127		51.69	-	40.7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	-
		单位资金		0			0		0	-	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按照部门预算编制和资金管理的要求，做好预算编制、指标安排等工作。			5	5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支付资金。			5	5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下达预算的科目和项目执行，专款专用。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该资金已纳入绩效管理，科学合理确定绩效目标，开展绩效监控。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证退役军人安置工作健康运行、使退役军人生活等方面得到有效保障。				保证退役军人安置工作健康运行、使退役军人生活等方面得到有效保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2021年退役士兵安置期间生活补助	≤33万元	24.51万元	3	3	0.00%				

		2020 年退役士兵安置期间养老、医疗保险费用	≤51 万元	27.18 万元	4	4	0.00%		
		2021 年退役士兵安置期间养老、医疗保险费用	≤43 万元	0 万元	3	3	0.0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2021 年待安置退役士兵人数	29 人	29 人	7.5	7.5	0.00%	
			2020 年待安置退役士兵人数	36 人	36 人	7.5	7.5	0.00%	
		质量指标	资金按规定足额拨付率	100%	100%	7.5	7.5	0.00%	
		时效指标	按时拨付	按月	100%	7.5	7.5	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待安置退役士兵生活水平	落实保障	100%	25	25	0.0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退役士兵满意度	100%	100%	5	5	0.00%		

	总分	100	94.07		
--	----	-----	-------	--	--

项目单位自评表

项目名称	提前下达 2022 年优抚对象医疗保障经费预算的通知						
主管部门	许昌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许昌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0	180	180	10	100	10
	政府性预算资金	0	180	180	-	100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	-
	单位资金	0	0	0	-	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按照部门预算编制和资金管理方法的要求,做好预算编制、指标安排等工作。	5	5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支付资金。	5	5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下达预算的科目和项目执行,专款专用。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该资金已纳入绩效管理,科学合理确定绩效目标,开展绩效监控。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发放优抚对象医疗补助资金,对优抚对象参保缴费、住院和门诊费用进行补助,有效帮助解决优抚对象医疗难问题。		通过发放优抚对象医疗补助资金,对优抚对象参保缴费、住院和门诊费用进行补助,有效帮助解决优抚对象医疗难问题。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2022年优抚对象医疗保障经费	180万元	180万元	10	10	0.0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医疗待遇优抚对象人数	≤7000人	2369人	10	10	0.00%
		质量指标	经费足额拨付率	100%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经费及时拨付率	100%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优抚对象医疗难问题改善情况	有效改善	100%	25	25	0.0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优抚对象满意度	100%	100%	5	5	0.00%
总分					100	100		

项目单位自评表

项目名称		下达 2022 年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助市级配套资金										
主管部门		许昌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许昌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0			23.58		23.58	10	100	10
		政府性预算资金		0			23.58		23.58	-	100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	-
		单位资金		0			0		0	-	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按照部门预算编制和资金管理辦法的要求,做好预算编制、指标安排等工作。		5	5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支付资金。		5	5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下达预算的科目和项目执行,专款专用。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该资金已纳入绩效管理,科学合理确定绩效目标,开展绩效监控。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拨付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助金,使自主就业退役士兵按规定享受补助。				通过拨付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助金,使自主就业退役士兵按规定享受补助。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 指标	经济成本 指标	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一 次性经济补助市级配 套资金	23.58 万元	23.58 万元	10	10	0.00%	
	社会成本 指标							
	生态环境 成本指标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一 次性经济补助资金发 放人数	≤600 人	393 人	10	10	0.00%	
	质量指标	资金按规定足额拨付 率	100%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补助拨付及时性	及时	100%	10	10	0.00%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对国防和军队建设的 促进作用	明显促进	100%	25	25	0.00%	
	生态效益 指标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自主就业退役士兵满 意度	100%	100%	5	5	0.00%	
总分					100	100		

项目单位自评表

项目名称		下达 2022 年优抚对象医疗保障经费预算的通知								
主管部门		许昌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许昌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0			1		1	10	100	10
	政府性预算资金	0			1		1	-	100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	-
	单位资金	0			0		0	-	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按照部门预算编制和资金管理的要求,做好预算编制、指标安排等工作。			5	5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支付资金。			5	5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下达预算的科目和项目执行,专款专用。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该资金已纳入绩效管理,科学合理确定绩效目标,开展绩效监控。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发放优抚对象医疗补助资金,对优抚对象参保缴费、住院和门诊费用进行补助,有效帮助解决优抚对象医疗难问题。				通过发放优抚对象医疗补助资金,对优抚对象参保缴费、住院和门诊费用进行补助,有效帮助解决优抚对象医疗难问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2022 年优抚对象医疗保障经费	1 万元	1 万元	10	10	0.0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医疗待遇优抚对象人数	≤7000 人	2369 人	10	10	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经费足额拨付率	100%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经费及时拨付率	100%	100%	10	10	0.00%	
		经济效益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优抚对象医疗难问题改善情况	有效改善	100%	25	25	0.0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优抚对象满意度	100%	100%	5	5	0.00%	
	总分					100	100		

项目单位自评表

项目名称	下达 2022 年优抚对象抚恤和生活补助市级配套资金						
主管部门	许昌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许昌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62.44	62.44	10	100	10

	(万元):								
	政府性预算资金		0	62.44	62.44	-	100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	-	
	单位资金		0	0	0	-	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按照部门预算编制和资金管理办的要求,做好预算编制、指标安排等工作。	5	5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支付资金。	5	5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下达预算的科目和项目执行,专款专用。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该资金已纳入绩效管理,科学合理确定绩效目标,开展绩效监控。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发放优抚对象抚恤补助资金,使优抚对象等人员的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			已经通过发放优抚对象抚恤补助资金,使优抚对象等人员的基本生活得到了有效保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指标 1: 建国前农村和城镇籍老党员生活补助	0.7 万元	0.7 万元	3	3	0.00%	

		指标 2: 参战涉核的优抚对象抚恤补助资金	57.31 万元	56.68 万元	4	3.96	-1.10%	偏差原因分析: 因为人数不固定, 导致预估金额高于实际支付金额。改进措施: 尽可能准确估计优抚人数, 避免人数浮动过大。	
		指标 3: 带病回乡的优抚对象补助资金	5.06 万元	5.06 万元	3	3	0.0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 建国前农村和城镇籍老党员生活补助发放人数	≥5 人	4 人	6	4.8	-20.00%	按照实际填报
			指标 2: 参战涉核的优抚对象抚恤补助资金发放人数	≥1200 人	1115 人	6	5.58	-7.08%	按照实际填报
			指标 3: 带病回乡的优抚对象补助资金发放人数	≥200 人	177 人	6	5.31	-11.50%	按照实际填报
		质量指标	资金按规定足额拨付率	100%	100%	6	6	0.00%	
		时效指标	补助拨付及时性	及时	100%	6	6	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优抚对象生活情况	提高	100%	25	25	0.00%		

	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优抚对象满意度	≥95%	100%	5	5	0.00%	
总分					100	97.65		

项目单位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2年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许昌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许昌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0	102.18	102.18	10	100	10
	政府性预算资金	0	102.18	102.18	-	100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	-
	单位资金	0	0	0	-	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按照部门预算编制和资金管理的要求,做好预算编制、指标安排等工作。	5	5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支付资金。	5	5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下达预算的科目和项目执行,专款专用。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该资金已纳入绩效管理，科学合理确定绩效目标，开展绩效监控。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使自主就业退役士兵按规定尽快享受补助。				使自主就业退役士兵按规定尽快享受补助。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上级下达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助资金	102.15 万元	102.18 万元	10	10	0.0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助金发放人数	≤393 人	393 人	10	10	0.00%	
		质量指标	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助金发放达标率	100%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助金按时发放率	100%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广大适龄青年应征入伍积极性	提高	100%	25	25	0.0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自主就业退役士兵满意度	100%	100%	5	5	0.00%
	总分				100	100		

项目单位自评表

项目名称	提前下达 2022 年省级优抚对象补助经费预算（上级提前下达）						
主管部门	许昌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许昌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0	210	210	10	100	10
	政府性预算资金	0	210	210	-	100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	-
	单位资金	0	0	0	-	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按照部门预算编制和资金管理的要求，做好预算编制、指标安排等工作。	5	5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支付资金。	5	5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下达预算的科目和项目执行，专款专用。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该资金已纳入绩效管理，科学合理确定绩效目标，开展绩效监控。	5	5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发放优抚对象抚恤补助资金，使优抚对象等人员的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				通过发放优抚对象抚恤补助资金，使优抚对象等人员的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 指标	经济成本 指标	参战涉核的优抚对象 抚恤补助资金	180 万元	180 万元	5	5	0.00%	
			带病回乡的优抚对象 补助资金	68 万元	68 万元	5	5	0.00%	
		社会成本 指标							
		生态环境 成本指标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参战涉核的优抚对象 抚恤补助资金发放人 数	≥1200 人	1115 人	7.5	6.97	-7.08%	按照实际填报
			带病回乡的优抚对象 补助资金发放人数	≥200 人	177 人	7.5	6.64	-11.50%	按照实际填报
		质量指标	资金按规定足额拨付 率	100%	100%	7.5	7.5	0.00%	
时效指标		补助拨付及时性	及时	100%	7.5	7.5	0.00%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优抚对象生活情况	提高	100%	25	25	0.00%	
		生态效益 指标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优抚对象满意度	≥95%	100%	5	5	0.00%	
总分					100	98.61			

项目单位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2年退役安置补助经费预算（第一批）						
主管部门	许昌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许昌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0	33.86	33.86	10	100	10
	政府性预算资金	0	33.86	33.86	-	100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	-
	单位资金	0	0	0	-	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按照部门预算编制和资金管理的要求，做好预算编制、指标安排等工作。	5	5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支付资金。	5	5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下达预算的科目和项目执行，专款专用。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该资金已纳入绩效管理，科学合理确定绩效目标，开展绩效监控。	5	5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下拨军队离退休人员经费，提高接收军队离退休干部及其家属、遗属，以及无军籍职工各项待遇，维护服务管理机构正常运转。				已经通过下拨军队离退休人员经费，提高接收军队离退休干部及其家属、遗属，以及无军籍职工各项待遇，维护服务管理机构正常运转。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 指标	经济成本 指标	2022年退役安置补助 经费预算（第一批）	33.86万元	33.86万元	10	10	0.00%	
		社会成本 指标							
		生态环境 成本指标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军队离退休人员 人数	≤130人	130人	10	10	0.00%	
		质量指标	下拨经费符合相关政 策规定比率	100%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资金及时拨付率	100%	100%	10	10	0.00%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落实军队离退休人员	保障落实	100%	25	25	0.00%		

	指标	各项待遇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军队离退休人员满意率	≥95%	100%	5	5	0.00%	
总分					100	100		

项目单位自评表

项目名称	下达 2022 年优抚对象补助经费预算（第二批）						
主管部门	许昌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许昌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0	286	286	10	100	10
	政府性预算资金	0	286	286	-	100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	-
	单位资金	0	0	0	-	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按照部门预算编制和资金管理方法的要求，做好预算编制、指标安排等工作。	5	5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支付资金。	5	5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下达预算的科目和项目执行，专款专用。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该资金已纳入绩效管理，科学合理确定绩效目标，开展绩效监控。	5	5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发放优抚对象抚恤补助资金，使优抚对象等人员的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				通过发放优抚对象抚恤补助资金，使优抚对象等人员的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 指标	经济成本 指标	下达2022年优抚对象 补助经费预算（第二 批）	286万元	286万元	10	10	0.00%	
		社会成本 指标							
		生态环境 成本指标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优抚对象抚恤补助资 金发放人数	≤7000人	1296人	10	10	0.00%	
		质量指标	各类优抚对象抚恤补 助标准按规定执行率	100%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优抚对象抚恤补助资 金及时拨付率	100%	100%	10	10	0.00%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优抚对象生活情况	有效改善	100%	25	25	0.00%		

	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优抚对象满意度	≥95%	100%	5	5	0.00%	
总分					100	100		

项目单位自评表

项目名称	下达 2022 年无军籍职工生活补贴市级配套资金						
主管部门	许昌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许昌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0	28	24.34	10	86.93	8.69
	政府性预算资金	0	28	24.34	-	86.93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	-
	单位资金	0	0	0	-	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按照部门预算编制和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做好预算编制、指标安排等工作。	5	5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支付资金。	5	5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下达预算的科目和项目执行,专款专用。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该资金已纳入绩效管理，科学合理确定绩效目标，开展绩效监控。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下拨无军籍职工经费，提高无军籍职工生活待遇，保持无军籍职工群体稳定。				通过下拨无军籍职工经费，提高无军籍职工生活待遇，保持无军籍职工群体稳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无军籍职工生活津贴市级配套资金	24.34万元	24.34万元	10	10	0.0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无军籍职工补助资金发放人数	≤45人	31人	10	10	0.00%	
		质量指标	补助发放准确率	100%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补助拨付及时性	及时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无军籍职工生活情况	有效改善	100%	25	25	0.0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	服务对象	无军籍职工满意度	100%	100%	5	5	0.00%		

	度指 标	满意度指 标							
	总分				100	98.69			

项目单位自评表

项目名称	提前下达 2022 年退役安置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	许昌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许昌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0	176.22	176.22	10	100	10	
	政府性预算资金	0	176.22	176.22	-	100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	-	
	单位资金	0	0	0	-	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按照部门预算编制和资金管理辦法的要求,做好预算编制、指标安排等工作。		5	5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支付资金。		5	5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下达预算的科目和项目执行,专款专用。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该资金已纳入绩效管理,科学合理确定绩效目标,开展绩效监控。		5	5			
年度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通过下拨军队离退休人员经费，提高接收军队离退休干部及其家属、遗属，以及无军籍职工各项待遇，维护服务管理机构正常运转。			通过下拨军队离退休人员经费，提高接收军队离退休干部及其家属、遗属，以及无军籍职工各项待遇，维护服务管理机构正常运转。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提前下达2022年退役安置补助经费	176.22万元	176.22万元	10	10	0.0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军队离退休人员和无军籍职工人数	≤140人	140人	10	10	0.00%	
		质量指标	下拨经费符合相关政策规定比率	100%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军队离退休人员和无军籍职工经费及时拨付率	100%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落实军队离退休人员各项待遇	有效落实	100%	25	25	0.0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军队离退休人员和无军籍职工满意率	≥95%	100%	5	5	0.00%		

	标	标							
总分						100	100		

项目单位自评表

项目名称	慰问边海防官兵经费						
主管部门	许昌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许昌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0	1.25	1.22	10	97.6	9.76
	政府性预算资金	0	1.25	1.22	-	97.6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	-
	单位资金	0	0	0	-	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按照部门预算编制和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做好预算编制、指标安排等工作。	5	5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支付资金。	5	5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下达预算的科目和项目执行,专款专用。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该资金已纳入绩效管理,科学合理确定绩效目标,开展绩效监控。	5	5			
年度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通过走访慰问退役军人，维护军人队伍的稳定和谐，以实际行动服务大局，服务社会。				已经通过走访慰问退役军人，维护了军人队伍的稳定和谐，以实际行动服务大局，服务社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慰问许昌籍边海防官兵标准	500 元/人	500 元/人	10	10	0.0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慰问许昌籍边海防官兵人数	25 人	25 人	10	10	0.00%	
		质量指标	经费拨付准确率	100%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经费拨付及时性	及时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军政军民关系	保持稳定	100%	25	25	0.0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许昌籍边海防官兵满意度	100%	100%	5	5	0.00%	
总分						100	99.76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六、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七、“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决算管理“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